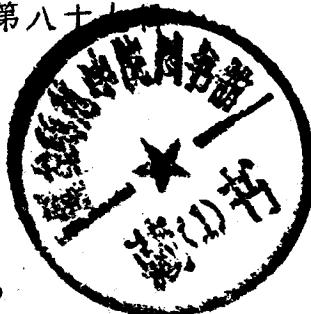


31534

文史資料選輯

第八十一



K250.6
8062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文史资料出版社

本辑编辑 俞兴茂

文史资料选辑

第八十九辑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

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

(内部发行)

文史资料出版社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23号)

沧州地区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全国新华书店经售

*

1983年5月第一版·1983年5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68^{1/32} 印张: 7^{3/8} 字数: 167,000

印数: 1—40,500册 定价: 0.82元

统一书号: 11224·116

目 录

- 回忆救国会的七人案件 沙千里 (1)
- 回忆冯玉祥将军对救国会的支持 孙晓村 (47)
- 救国会七君子被捕案轶闻 谢居三 (51)
- 陶行知在国外从事抗日救国活动的片断回忆
..... 陆 瑤 (63)
- 回忆救国会的活动 秦柳方 (67)
- 争民主、反独裁、救中国
——救国会后期斗争札记 张启宗 (86)
- 星一聚餐会和胡愈之先生 卢广绵 (111)
- 张澜先生生平事略 吕光光 (115)
- 回忆香港《光明报》 陆 治 (140)
- 孙中山先生北上与冯玉祥 鹿钟麟 (150)
- 察哈尔民众抗日同盟军组建期中的几件事
..... 高兴亚 (179)

我对爱国将军冯玉祥的了解 王倬如 (188)

张树声是青洪帮头子 孙玉田 (213)

记张树声二三事 王治秋 (216)

质疑·补充·订正

对《绥远“九·一九”起义的亲身经历》的订正

..... 周北峰 郝德振 李竭忠 王保堂
潘纪文 李忠孚 孙兰峰 (220)

第二次东征中第二师第四团是主攻部队 苏文钦 (229)

刘湛恩先生是著名的爱国志士 施沫长 (230)

《我所知道的卢作孚和民生公司》正误 丁绪曾 (231)

回忆救国会的七人案件

沙千里

一九三一年九一八事变后，日本帝国主义日益加紧侵华步伐，妄图把中国变为它独占的殖民地，民族矛盾上升为主要矛盾。蒋介石和国民党反动派，坚持“攘外必先安内”的反动政策，对日一再屈膝投降，对内加紧围剿红军和镇压工农运动，民族苦难日益深重。人民群众忍无可忍，全国抗日救亡运动不断高涨。

一九三五年底到一九三六年春，在主要以上层著名人士为首，以中国共产党的地下党员和进步人士为骨干的上海各方面的救国会和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先后成立，全国各地的救国组织也如雨后春笋般地建立起来。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①（以下简称“救国会”）就是在这样的形势下成立的，它经历了救亡运动，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漫长艰苦岁月，在救亡运动阶段斗争最为激烈，七位领导人的被捕，（即震惊中外的“七君子事件”）形成了斗争的高峰。

① 上海各方面救国会是先后成立的。一九三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首先成立了妇女界救国会；十二月二十七日上海文化界救国会举行了成立大会；接着，大学教授救国会、学生救国会等先后成立。一九三六年一月二十八日各个救国会联合举行“一二八”四周年纪念大会，成立了上海各界救国联合会，进一步筹备成立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二月九日上海职业界救国会成立，二月二十三日国难教育社成立，均加入了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

一 救国会的成立

一九三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在上海举行了第一次代表大会。会议地址在上海博物院路中华基督教青年会全国协会，会场是一间不大的会议室，可容纳几十人，第一天到会的代表有五十余人，代表全国十八个省的六十多个救国团体。大会开始后，先推选出主席团九人主持会议，随后全体起立，向为中华民族的解放事业而英勇牺牲的烈士致敬。接着，筹备委员会代表报告开会宗旨及筹备经过，上海代表作时事报告，各地重要救国团体报告工作，计有三十多个单位的代表发言。会上讨论了大会宣言^①，并一致通过。会议一直开到深夜十一点多。

第二天，十九路军的代表蒋光鼐、蔡廷锴赶到，并相继在会上发言，增加了会议抗日救亡的气氛。会上讨论并通过了《抗日救国初步政治纲领》、《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成立大会工作检讨》、《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章程》。这几个文件，主要是由章乃器起草的。

大会选出了执行委员和候补执行委员，并推定宋庆龄、何香凝、马相伯、沈钧儒、章乃器、陶行知、李公朴、王造时、沙千里、史良、孙晓村、曹孟君、何伟、张申府、刘清扬等十五人为常务委员。沈钧儒分工负责组织工作，章乃器分管宣传工作。会议一直继续到深夜才在热烈的情绪中结束。

救国会以《救亡情报》为自己的机关报，这是象现在的晚报那

① 有关救国会的各种文件，均见周天度编的《救国会》一书。

样大小的一张报纸，是不定期的，但有时每周出版一期。

大会以后，救国会派沈钧儒、章乃器作为代表，去上海市政府会见了国民党上海市市长吴铁城，向他说明救国会已在上海成立，并阐述了我们这个团体的目的、任务和纲领。当时我们之所以这样做，是为了力争公开活动，也是为了避免日本帝国主义从外交上进行无理的干涉。

大会通过的各项文件，阐明了成立救国会的目的，救国会的纲领、章程及其任务。这些文件均公开发表在《救亡情报》上，上海和外地的一些报刊也有所报道。救国会的组织是公开的，但它有许多活动则是秘密的，这是出于对日和对蒋斗争的需要，为了避免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二 初期的抗日救亡活动

救国会成立后，根据《宣言》中提出的任务，广泛宣传联合起来，团结一致，共同抗日的主张，对各党各派做了大量工作，推动各党各派联合抗日。救国会曾打电报给张学良、杨虎城、傅作义等爱国将领，并派出一些人同各地实力派进行接触，宣传救国会的政治主张，并了解他们的态度，当时救国会在这方面做的一件大事，是处理“两广事变”。

一九三六年六月，两广实力派李宗仁、白崇禧、陈济棠等，从维护其在两广的地位出发，也主张抗日救国、联合反蒋，他们从粤汉铁路和湘桂边界出兵北上，进兵湖南，蒋介石也已作好了用武力对付两广军的准备，从而形成了“两广事变”。事变中，李宗仁等派人同救国会接触，探听救国会对这一事变的态度，实际上是想通过救国会了解中国共产党的态度，要求救国会支持他们。他们提出希

望救国会派负责人去两广，同他们直接接触，救国会常委会研究了“两广事变”，以及救国会对这一事件应持的态度，决定派与李宗仁熟悉的杨东莼去西南，当面向他们阐述救国会的主张。我们认为，在民族危机日益严重的形势下，西南领袖提出抗日主张，并宣布北上抗日，这是值得欢迎的。但是，应当真正从抗日救国出发，以国家民族利益为重，团结抗日，不宜轻率地对内用兵，酿成内战，“内争不容再有，御侮不能缓”，不要“鹬蚌相争”，免使日本侵略者“渔翁得利”。我们希望国民党中央政府和两广方面迅速结束大军僵持的局面，共同抗击日军。

日本侵略军向华北进攻，与英、美等帝国主义在华的利益发生了严重冲突。作为英、美代理人的蒋介石，遵照其主子的旨意，对日本的态度也发生了一些变化。这一变化反映在七月十日召开的国民党五届二中全会上，蒋介石在会上说：假如有人强迫我们承认伪国^①等损害领土主权的时候，就是我们所不能容忍的时候，就是我们最后牺牲的时候。此后，在对日外交上也采取了稍微强硬一点的态度。这时，救国会当即发表了《对二中全会宣言》，要求国民党停止内战，一致对外；释放政治犯；给人民以抗日救国的言论、出版、集会、结社的自由；以武力制止日本在华北增兵；以武力制止日本武装走私；罢免并惩办亲日派官僚政客等。

七月十五日，为了促成全国各党各派、各地方势力团结合作，共同抗敌，救国会以沈钧儒、陶行知、章乃器、邹韬奋四人的名义发表了题为《团结御侮的几个基本条件与最低要求》的公开信，全面阐述了救国会对于联合救亡所采取的立场，以及对当局和民众的

① 日本在我东北扶植傀儡，成立所谓“满洲国”。

六点希望^①。上海有的进步报刊刊登了这封公开信，这个文件比救国会成立宣言的影响还大，后来反动派逮捕我们时，这也成了我们的一大“罪状”。

公开信发表后，中国共产党迅速作出反应。八月十日，毛泽东同志代表中共和苏维埃政府给章乃器、陶行知、邹韬奋、沈钧儒诸先生及全体救国会员发了信。这封信刊登在巴黎《救国时报》一九三六年第六十四期上。《救国时报》是中文报纸，它刊登的这封信，是从英文译成中文的。由于国民党反动派严密封锁共产党的消息，这封复信在白区的报纸上不可能刊登，我在上海时看到的是它的油印文本。毛泽东同志的这封信，亲切而明确地答复了四人提出的抗日救国主张和最低要求，给予救国会和全国爱国的人们以极大的鼓舞。这封信阐述了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政策和抗日主张，批评了抗日救亡运动中存在的一些错误思想和糊涂认识，对于抗日救亡运动健康的蓬勃发展具有重大的指导作用。这封信端正了我们的认识和实践，加强了我们抗日救国的信心。救国会的同志读了这封信以后，心情十分激动，大家更清楚地认识到，我们在国民党统治区开展的抗日救国斗争，得到了中国共产党和广大民众的有力支持，感到前进的方向更加明确了。

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八日那天，上海妇女界救国会组织了游行示威，纪念“九一八”五周年。游行队伍到达南市老西门后，受到国民党军警的阻挠，但仍继续前进，国民党军警对游行群众大打出手

① 这六点希望是：一、对于国民党领袖蒋介石的；二、对于西南当局的；三、对于宋明轩将军和华北其他将领的；四、对于中国国民党的；五、对于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红军的；六、对于一般大众的。发表在《生活知识》半月刊第二卷第六期。

手，结果史良和不少女同志被打伤。这一事件是国民党进一步镇压群众抗日救国运动的铁证，也暴露了国民党特务分子已经渗入到救国会内部。事件发生后，上海各救国会和各进步报刊，纷纷声讨国民党的罪行，指出抗日救国人人有责，是完全合法的行动，是不应加以摧残的。人民群众并没有被国民党反动派的血腥镇压所吓倒，相反地却进一步激起了救亡高潮。

这年十一月，日本帝国主义唆使它豢养的伪蒙军向我国绥远东部进攻。绥远驻军傅作义部和当地群众奋起抗击，打退了敌人的入侵。全国各地爱国人士和学生纷纷支援，并强烈要求国民党政府停止内战，一致抗日。救国会发表了《为绥远问题宣言》，救国会还致电华北实力派宋哲元、在西北的东北实力派张学良、山西实力派阎锡山等人，要求他们全力援助绥远守军。

救国会还发动全体会员和广大人民群众支援绥远抗战，募集到大批捐款，慰劳前方将士。一九三七年四月，傅作义接见上海《大公报》记者，在谈到救国会对他们的支援时曾说：我跟他们并没有关系可言，以前也不认识，未曾见过面。不过，在绥远抗战时，我们这儿收到的第一次捐款，是他们救国会捐来的，而且是由他们这几位先生署名在沪经手募集的。但是，蒋介石却极力破坏绥远抗战，压制全国人民对绥远抗战的支援，对我们发起的捐款活动竟横加禁止。

日本帝国主义在派遣大军加紧侵略中国的同时，派日本驻华大使川越同国民党政府进行所谓解决整个中日问题的交涉。日方提出比广田三原则更为狠毒的条件。在此情况下，救国会于十月二日发表了《为团结御侮告全国同胞》的文告，要求国民党政府实践诺言，在这次中日交涉中坚持保护领土主权完整的原则，不要作新的

退让和屈辱，决不再放弃尺寸领土和丝毫主权，并向全国同胞大声疾呼：“团结全国力量，共赴国难”。

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和文化战士鲁迅先生逝世。在救国会的积极支持下，上海各界人士在万国殡仪馆举行了吊唁仪式。二十二日，各界群众为鲁迅先生送葬。沈钧儒在覆盖鲁迅先生灵柩的绸布上，书写了“民族魂”三个大字，表达了全国人民的心情和鲁迅先生的崇高精神。救国会的负责人宋庆龄、沈钧儒、章乃器、邹韬奋、李公朴等，都走在送葬队伍的前面，队伍中还有不少救国会会员。到达万国公墓后，宋庆龄等还在鲁迅先生墓前发表了悲痛而慷慨的讲话。这个声势浩大的送葬仪式，实际上是一次反日大游行。国民党反动政府派出大批军警宪兵，租界巡捕房也派出大批巡捕。他们荷枪实弹，沿途监视，如临大敌，但他们畏惧人民的力量，只能无可奈何地站在两旁，看着浩浩荡荡的队伍前进。

十一月十二日，救国会在上海静安寺路基督教女青年会的大草坪上举行了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的大会。大会由沈钧儒主持，救国会的主要负责人都讲了话。大家在讲话中，高度赞扬了孙中山先生的革命精神，特别是他实行的联俄、联共、扶助农工的三大政策。呼吁国共合作，联合抗日，并批评了国民党政府的“攘外必先安内”的政策。这次大会，实际上是一次宣传抗日救国，批判国民党反动派投降日本帝国主义，热衷内战政策的大会。特别应当提到的是，上海日商纱厂的工人代表在大会上讲了话，他在讲话中控诉了日本帝国主义者对纱厂工人的迫害和虐待，介绍了日商纱厂的罢工情况，以及声援该厂罢工的上海二十六个工厂四万五千多工人大罢工的情况。他还谈到工人由于罢工，生活严重困难，呼吁上海各

界给予经济援助。

大会对罢工工人表示坚决支持和深切同情。救国会当场推选沈钧儒、胡子婴、顾留馨等组成日商纱厂罢工后援会，并立即募集了四百余元捐款。会后在上海全市继续开展募捐活动。后援会把募得的捐款买了米票，直接发给生活困难的罢工工人。

由于救国会和上海各方面的支持，这次反日大罢工取得了胜利。日本厂方被迫答应了工人的条件：从十一月份开始，增加工资百分之五；不准打骂工人；不准无故开除工人等。

救国会在成立后的五个多月当中，通过各种活动，推动了全国的抗日救国运动，国民党反动派面对这样声势浩大的全国性的救亡组织感到十分惊恐，便采取各种卑鄙手段，对救国会进行迫害。一九三六年冬，从各方面陆续传来国民党反动政府要逮捕救国会领导人的消息，我们都做好了被捕坐牢的准备，决心斗争到底。国民党反动派看到他们施展的各种反革命手段均未得逞，便赤裸裸地采取血腥镇压手段，以我们援助上海日商纱厂工人罢工这件事为借口，将救国会领导人逮捕，妄图以此扑灭抗日救国的烈火。

三 我们七人被捕入狱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深夜，上海市公安局派八个特务小组，分别到救国会负责人沈钧儒、邹韬奋、李公朴、史良、章乃器、王造时、陶行知与我的家里逮捕我们。除陶行知因出国参加教学会议未抓到外，我们七人同时被捕。当时我正在睡梦中，突然有人在外面大叫：“我们是行里来的！开门！开门！”所谓“行里”，就是上海租界的巡捕房。我一听就完全明白了他们的来意，为了抗日救国，我早有被捕入狱的准备，于是我一面叫我母亲去开

门，一面回到自己的房里去穿衣，上海市公安局的五六个穿黑衣的彪形大汉和一个身材高大的西探，一拥而进，其势汹汹，形如虎狼！进门后二话不说，有的拿手电四面照射，有的翻查我的房间。那个西探走到我面前，一再问我的姓名，我也一再反问他：“为了什么事？我犯了什么罪？”他对我的问话不理，只是极力催促我穿好衣服；跟他们走，我心里十分清楚，除了救国会的事之外，是没有其他缘由的。根据当时的法律，对于非现行犯实行拘捕，必须出示拘票，否则被捕者可以拒捕。因此，我再三要他们拿出拘票来看，那些黑衣大汉茫然不知所答，可是那个西探却狡猾地推说：“到捕房里去给你看。”我被迫跟他们走了。

我被带到租界捕房，捕房的西探问了我的口供：年龄、籍贯、文化程度、职业等等，他一一作了记录，最后加上一句“救国会的执行委员”，这就形成了“犯人的供单”。在这里，我借机会向逮捕我的国民党特务宣传：凡是中国人都应该共同救国，不应自相残杀，我还对他们讲，我相信他们也是有爱国心的，对于拘捕爱国分子也不是愿意的，“你们是执行命令，还可以原谅”。我讲完以后，有两个人被我的话打动了，立即表示：“我们也没有法子。”随后，我被送回“写字间”，一个值班的华探逼我打了十个手指的指印，接着把我关进面积不过三尺光景的象鸟笼一样的六角铁笼，还加上铁锁。早上七点钟，值班的华捕给我戴上手铐。将近九点钟的时候，我被一个西捕、一个华捕、一个华探押上汽车送到了法院，法院是位于北浙江路俗称新衙门的江苏高等法院第二分院，简称“高二分院”。

“高二分院”第一庭对我和沈钧儒、李公朴、王造时进行了审讯。当我们走进法庭的时候，法庭上已经挤满了旁听的人们，救国

会和我们的亲友为我们请的辩护人，也已在律师席就座，法警捕探重重叠叠地站在法庭上，戒备森严，空气很为紧张。审判长入座之后，开口第一句话就说：“本案情节重大，禁止旁听。”旁听席上的人大为失望，只能被迫退出，一时气氛更加紧张起来。

法院开庭，首先审问沈、李、王三位。在原告席上，上海市公安局的代表是一个穿西装的青年。他意态骄傲，好象以拘捕救国分子为荣的样子。他代表公安局控告，一会儿说三位有反动嫌疑，一会儿又说是鼓动工潮，说了半天也没有确定地说出我们究竟是犯了什么罪，却要求把我们引渡到法院去。沈、李、王三位立即当庭驳斥了公安局代表的诬蔑之词，并对非法逮捕提出抗议，表示坚决反对公安局非法移送。接着，他们三人的九位律师轮流进行辩护，提出立即释放的要求。公安局拿不出证据，又无拘票，法院被迫裁定：责付律师保释，改期再讯。于是沈老和李、王三位退庭走出门外，候在门外的群众热烈地向他们鼓掌和欢呼。

我走到被告席上，上海市公安局的另一位代表，就是到我家里逮捕我的一个家伙，也用诬蔑沈老等三位的那一套胡说，对我乱加诬蔑，我逐一反驳，指出公安局代表的陈述，全属虚构，毫无根据。这时，我的三位辩护律师起立，指出捕房拿不出犯罪事实，提不出证据，没有拘票，逮捕罪责不明的公民是违法的，法庭不应违法移送。最后，法院也被迫裁定：责付律师保释，并宣布十一月二十五日再讯。

章乃器、邹韬奋、史良三位在高三法院经过斗争，也被裁定：无犯罪行为，不予起诉，先由律师保释。这样就使国民党反动派迫害我们的阴谋遭到挫折。

我从法院回到家里，虽然十分疲惫，极需要休息，但是时间紧

迫，有许多事情要做，只得匆匆料理了一下紧急事务。

大约七点钟的时候，我接到一个电话，对我说，法院补发了拘票，今天夜里又要逮捕我们，让我赶快离开家里。他不把他的姓名告诉我，就把电话挂断了。我立刻去向沈老等几位报告消息，想同他们商量应付的办法，但是他们都不在家，没有见到，我家里人知道了都催迫我赶快出去躲一下。十时左右，我决定到朋友家里暂过一宵。我走出门，刚踏上三轮车，就是昨天逮捕我的那几个彪形大汉，如猛兽一般冲到我面前，把我从车上拖了下来。这时，法租界的一个警士也走过来，不问情由，就要我到捕房里去。这样我就被绑架了。他们把我带到捕房，仍旧把我关在那个“铁鸟笼”里。

后来我才知道，给我打电话的人是史良的爱人陆殿东。当时，他在法租界捕房当翻译，看到拘票之后，立即用电话通知我们几个人，让我们赶快离开家，躲起来。史良因祖母有病，回老家探亲去了。李公朴当晚没有回家。所以，这天晚上他们二人没有被捕。我们五个人没有想到这么快又在一起受难了。

二十四日下午，“高二分院”开庭。对我们进行讯问。沈钧儒、王造时和我，都是从捕房移解到法院的。李公朴是开庭前一刻钟自己投到法院里来的。史良未到案，法院发出通缉令，贴在相当现在的布告牌的捕房的揭示处牌上。她在一个晚上，曾化装到揭示处自由自在地看通缉令，没有被发现。后来，她向我们谈及这事时，以藐视的态度讥笑国民党特务的无能。她由于要把一些急待处理的事交待好，是在我们六人被押解到苏州一段时间后，到苏州江苏高等法院投案的。

这一天的审讯是公开的，不禁止旁听，但是警卫特别森严，中、西捕探和警察密密地包围了宽广的法庭。

开庭后，沈老、李公朴、王造时三位仍是先受讯问。审判长宣布：由于他们三位居住在越界筑路区域，“高二分院”没有管辖权，撤销拘票，回复逮捕时原状。他们是租界捕房直接逮捕的，按照法律所谓回复逮捕时原状，就是恢复自由。但是，法院与公安局早已串通，他们三位就在法庭被公安局提解走了。

我因为是住在租界内，“高二分院”不能借口没有管辖权，把我直接交给公安局，公安局为了要把我提去，给我捏造了鼓动工潮、参加九一八纪念活动、殴打警察等种种罪名。我坚决地加以反驳，要公安局在法庭上提出具体事实和证据。公安局代表手足无措，瞠目不知所对。随后，他们又捏造了一个罪名：说我与一个所谓“火花读书会”^①的“危害民国案”有关系。我说，我根本不知道这个火花读书会，要求把这个案子的判决书给我阅看。我看完后指出，判决书上从头至尾没有半个字与我有关系，请求法官说明理由。审判官面有难色，沉默了半晌，旁边的一个法官凑过去咕哝了一阵，审判官才编造出“理由”，说什么：详细案卷都不在这里，一时不能查出，但是工部局另有副本，可以对证，并宣布明日再行调查。这样，我又被押回租界捕房，在拘留所牢房内冰凉的水泥地上睡了一夜。

第二天，法庭开庭继续审理，他们仍旧把与火花读书会有关系，煽动工潮等罪名强加给我，我再次要求他们指出火花读书会会员的笔供中与我有关的记载，他们仍然指不出来，我据理力争，我的律师也与公安局的代表作了激烈的辩论，说公安局既不能提出被

^① 当时由中共地下党员指导和领导的公开的群众性组织很多，如“蚂蚁社”、“蜜蜂社”，各种读书会等。“火花读书会”即其中之一。

告犯罪事实，就不能移送，应该立即释放，但是，法院仍按他们早已预定的阴谋裁定：“被告沙千里移送上海市公安局”。

与此同时，章乃器、邹韬奋于十一月二十七日晚，也从上海地方法院移到上海市公安局。

国民党蒋介石在逮捕我们时，本来的如意算盘是秘密逮捕后送往南京，军法关押。这是因为他们明明知道，要想公开逮捕我们，摧毁救国会是完全不得人心的，必然激起全国人民的反对。

我们几个人被捕后，救国会的同志一方面用各种方法营救我们，同时利用我们的被捕事件，进行宣传工作，用以推动抗日救亡运动。救国会对于国民党反动派企图秘密逮捕、军法关押等阴谋，向法院提出要求：一是力争公开，二要司法审理。用以同国民党反动派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

其实，当时国民党反动派想秘密逮捕我们，在租界区内是有一定困难的。因为我国同帝国主义订有租界协定，在租界逮捕人，必须经过租界捕房，才能要求引渡到国民党的公安局，这样就很难保守秘密。

为了力争公开，让广大人民都知道这次非法逮捕，救国会当天便立即采取了许多措施。一是胡子婴当晚找上海《立报》主编萨空了，请该报发表我们几位被捕的消息，二十四日，《立报》报导出来，立即轰动上海全市。二是救国会和我们几个人的亲属聘请律师，出庭辩护。上海许多有名的律师，激于义愤，都愿意为我们义务辩护。三是发表《全国各界救国会联合会为七领袖无辜被捕当局和全国国人书》，强烈地驳斥了国民党反动派的阴谋诬陷，动员全国人民进行营救，同时严正地表示：救国会抗敌救国的立场和坚决斗争的意志，是决不会因七位领导人被捕而有丝毫改变的。